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及材料于2025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4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九人，实际参会董事九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销2024年度已处置减值资产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核销已处置减值纸张资产原值239,088.35元，已计提存货跌价减值准备合计78,094.43元，账面净额160,993.92元，对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无影响；本次核销的固定资产原值113,000元，累计折旧71,522.40元，资产账面余额41477.60元，已计提资产减值合计34,842.54元，处置时账面净额6,635.06元，处置收入15,094.53元，处置收益8,459.47元，对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增加8,459.47元（不含税）。公司本次已处置2024年度纸张减值、固定资产减值核销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的要求，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，核销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会计政策的要求。本次核销不涉及关联方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，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；
-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；
-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4年度核销已处置减值资产合理性的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四日